

彰化縣埤頭鄉合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2 年度

契約進用部分工時廚工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 二、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 三、教保服務人員條例。

貳、甄選錄用名額：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按甄選成績高低依序列冊)。

參、甄選資格：

- 一、無違反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3 條、第 24 及第 25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之一，各應試人員應填具切結書(附件 3)。
- 二、具有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華民國技術士中餐烹調丙級技術士以上及格證書。
- 三、身體健康無傳染疾病。【錄取人員需於報到 10 日內，出具最近 1 個月內區域醫療院所以上(彰化基督教醫院)核發「供膳作業勞工特殊體格健康檢查」合格證明，檢驗項目中 A 型肝炎檢查應包含 IgM 及 IgG 二項抗體，若二者皆為陰性者，應施打 A 型肝炎疫苗，並於錄用前繳交施打疫苗證明，凡未繳交或體檢不合格者，即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

肆、簡章及報名表(一律使用 A4 紙張列印)：

自即日起報名截止至 112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 12 點前，並自行至下

列網址下載相關表格。

- 一、本校網站(網址 <https://www.shses.chc.edu.tw/>)。
- 二、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網址 <http://volunteer.chc.edu.tw/boe/>)。

伍、報名應繳交資料：

- 一、繳驗證件正本及影印本：正本驗訖發還，影印本由學校留存(若未備齊核驗資料或僅持影印本而未繳驗正本，均不受理。)

(一)甄選報名表(附件一)

1. 請黏貼及浮貼最近 6 個月內拍攝，本人正面脫帽半身且單一色背景之清晰照片各 1 張，生活照不受理；照片背後請書寫姓名與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字號。
2. 新式國民身分證(正本驗訖發還)。
3. 行政院勞動部中餐烹調丙級技術士以上及格證書(正本驗訖發還)。
4.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無者免附)。

5. 餐飲或學校廚工相關工作經歷(無者免附)。

6. 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之證明(男性報考者須繳驗)。

(二)基本資料(附件二)。

(三)具結書(附件三)。

(四)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附件四)。

陸、報名時間與地點：

一、報名方式：採現場親自或委託代理報名(需附委託書，受託者應攜帶身分證正本，個人及委託人私章)，通訊報名不予受理。通知報名人員經初審符合資格者：請報名人員於112年12月11日(星期一)下午17時00分前，到本校合興國小網站上查看應試名單及順序。

二、報名地點：本校幼兒園(地址：彰化縣埤頭鄉合興村文鄉路161號04-8922030轉81)。

柒、甄選日期、地點：

一、甄選：112年12月12日(星期二)上午10時00分。

二、甄選地點：本校視聽室。

捌、評選方法：

一、資料審查

二、面試

(一)口試時間：每人以10分鐘為限，自進入試場即開始計時，8分鐘一短鈴，10分鐘一長鈴即結束。

(二)評分方式：餐飲專業知識與素養(40%)、衛生常識及態度(40%)、廚工相關經驗(如是否曾擔任餐飲業相關工作或學校廚工，20%)。

(三)進入口試試場後，由甄選委員發問，並由應考者就甄選委員提問之問題回答。

玖、錄取方式：

一、依成績總分高低依序錄用廚工正取及備取人員。(得分低於(不含)70分者不予錄取，如錄取不足額時，另辦甄選)。

二、錄取名單於112年12月12日(星期三)下午六點前，公告於本校網站校務公告欄。

拾、應聘手續暨相關規定：

一、公告為錄取者請於12月15日(星期五)前完成報到手續，逾期未辦理報到簽約者，視同放棄，並依序通知備取人員遞補聘用。

(一)請攜帶身分證影本、學歷影本。

(二)中餐烹調丙級技術士以上及格證書

(三)經錄取後應於10日內繳交健康檢查合格證明，以及刑事紀錄證明。請選擇醫療院所以上核發的「供膳作業勞工特殊體格健康檢查」合格證明表。

(四)繳交健康檢查表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二、錄取廚工須依彰化縣合興國小附設幼兒園「契約進用部分工時廚工契約書」履約，並配合校方進行職前訓練與工作項目學習。

三、僱用期間：自簽約日起至 113年12月31日止，配合學校行事曆有供餐有計薪。合約期滿後視工作表現，經本校幼兒園開會通過後，服務優良者得予以續聘，不另甄選，未通過者則不予續聘，本校有續約與解約決定權)。

四、工作時間：供餐日（一般為學期中之週一～週五，但有國定假日、調整上課日或活動時例外）上午 8:00 至中午 12:00，休息半小時後，中午 12:30 至下午 14:30 共計 6 小時(可面議調整工作時段)。每日應完成所分配或臨時指派工作，並確實完成簽到簽退記錄。另特殊情況有人力需求或是學校因辦理研習活動應彈性調整配合上班。

五、僱用待遇：每小時工資不得低於勞動基準法之基本工資規定，基本工資以勞動部公告為準，每日工作時間 6 小時。寒暑假、週六日（不含調整上課日）未上班不支薪，廚工不得要求其他任何形式津貼及加班費。

六、廚工工作內容以烹調附設幼兒園學童之上下午點心與中餐，並於餐後完成回收、洗滌、清潔等相關廚務工作，以及園區環境的清潔與打掃，願意接受配合學校之督導、指派及交辦事項。

七、錄取者工作期間一律參加勞保、健保、勞退，否則不予聘僱。

八、錄取者應每年自行自費完成 8 小時衛生講習課程(若有縣府免費課程會另行通知)。

拾壹、其它：

一、甄選當日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無法進行時，口試（面試）得延後舉行，相關訊息公告於本校校務公告欄。

二、應考人之基本條件、報考資格、證明文件，如於錄取聘用後發現偽造不實者，或經查違反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3 條、第 24 及第 25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之一，均註銷應聘資格及無條件解聘，並應負法律責任。

三、本簡章未盡事宜處，需依相關法令辦理。

拾貳、本簡章辦理經縣府核准後實施，若有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埤頭鄉合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2 年度契約進用
部分工時廚工甄選
甄選基本資料影本黏貼單

身分證正反面黏貼處

(請浮貼)

中餐丙級技術士以上證照

正反面黏貼處 (請浮貼)

〈下列資料自行檢核，並依序以釘書針裝釘於本頁正後方右上角〉

1.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乙份(無者免附)
2. 中華民國技術士中餐烹調丙級技術士以上及格證書
3. 餐飲或學校廚工相關工作經歷「檢附()件經歷證件」(無者免附)
4. 其他餐飲相關證書、獎狀、文件.....

～資料請以 A4 大小影印(縮放)為原則，以利審查～

～相關甄選影本資料，無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

(正本檢核後發還，請當場確實清點後攜回)

具 結 書

立具結人_____參加彰化縣埤頭鄉合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2 年度契約進用部分工時廚工甄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除無異議放棄報考錄取資格外，如有刑責，並願意負相關法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 一、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3 條、第 24 及第 25 條第 1 項規定不能任其他人員情事之一。
- 二、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
- 三、資料偽造不實情事。
- 四、經錄取後，未於規定時間報到簽約。

此致

彰化縣埤頭鄉合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切結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電話號碼：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 _____，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生，為參加彰化縣埤頭鄉合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1 年度契約進用部分工時廚工甄選所需，同意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彰化縣埤頭鄉合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立同意書人： _____（簽名）

國民身分證： _____
統一編號： 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備註：本資料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代辦委託書

本人(姓名)_____因有事無法親自前來辦理_____，茲委託_____君持本委託書及本案所需之相關證明文件，如有虛偽不實及任何紛爭，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合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委託人

姓名：_____（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通訊)地址：

電話：_____ 手機：_____

受委託人（受委託人請攜帶身分證、印章）

姓名：_____（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通訊)地址：

電話：_____ 手機：_____

與委託人關係：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